

國際專修部華語教師



職位名稱：國際專修部華語教師

聘任起訖：113.9中～114.1.31 秋季班（18周）
114.2.1～114.7.31 春季班（18周）

對 象：越南籍高中畢業生

學生程度：零起點

教學目標：一年內通過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 A2

排課時段：每週一至週五，一天4小時。（視課程安排會有加強補課情形）

上課時間：8:00-12:00或13:00-17:00（依開課班級為主）

上課人數：15-17人/班

鐘 點 費：（\$650-750/時）依學經歷及教學表現敘薪

教師福利：享勞、健保、提撥勞退；教學時數證明

應聘條件：（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）

- （1）具備教育部核發之「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證書」。
- （2）具備「應用華語文學系」、「華語文學系」或「華語文教學學系」學士以上學位。
- （3）具備中國語文學及臺灣文學相關系、所碩士或博士學位，並取得教育部所核發國內對外華語教學研習課程120小時以上證明文件。

繳交資料：

- （1）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證書影本（若有）
- （2）大學以上畢業證書影本
- （3）個人履歷表
- （4）個人自傳（600-1,000 字，含動機、教學理念、相關能力等），書審通過後，會安排面試與試教日期
- （5）教學時數證明（若有）

連絡電話：03-5186175 楊先生

意者且符合資格者請備妥履歷與相關學經歷證明逕寄 international@g.chu.edu.tw

113年7月31日截止收件，先寄履歷者可優先安排入班試教。